证券代码: 002524

证券简称: 光正集团

公告编号: 2020-055

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(星期一)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9 人,实到会董事 9 人,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,会议由董事 长周永麟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 表决,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: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取消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》

为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,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,经监管部门提示,公司 比照重大资产重组关于业绩承诺的相关规范、问答等文件的要求,经公司董事会 审慎考虑,认为应取消将《关于签署收购新视界眼科 51%股权〈业绩补偿协议之 补充协议〉的议案》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副董事长林春光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:回避1票。

备查文件: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一日